

## 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

### 教師本土意識宣講座談會

#### 實施計畫

###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要點。
- 二、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核定公文。

##### 貳、目標

- 一、了解國家語言發展法的精神。
- 二、強化本土意識，認同本土語言價值。

###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前進國小

##### 肆、辦理日期及地點

- 一、日期：114 年 10 月 15 日(星期三)
- 二、地點：屏東縣前進國小(視聽教室)

##### 伍、參加對象

- 一、具任一本土語言（含閩南語、客家語或原住民族語等）能力認證資格者（不限中央機關所舉辦之認證考試）。
- 二、曾經或現正從事擔任本土語言現職教師、教學支援人員及推廣本土語言相關業務承辦人員。
- 三、原住民專職族語教師。
- 四、屏東縣各級學校教師。

##### 陸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15 日(星期三)止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
  - (一) 教師請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中心網」完成網路報名。
  - (二)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請向所屬學校申請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中心網」帳號，以利報名；或逕洽承辦單位電話報名。
  - (三) 如報名後無法參與，請盡快通知聯絡人。
- 三、聯絡資訊：前進國小洪宇樊老師。學校電話：08-7523291 轉 12。

##### 柒、活動內容：

詳如附件活動流程表。

##### 捌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在校園任教的教師可以清楚知道國家語言發展法的精神，認知語言文化

的多元多樣所衍生的社會意涵。

- 二、 了解到語言流失的嚴重性，對「國家語言」有更多的認識，並落實於課程。

#### **玖、 經費來源與概算**

- 一、 本計畫經費來源為「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經費。
- 二、 請服務單位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，往返差旅費由原服務機關、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
#### **壹拾、 附則**

- 一、 參與研習教師及承辦單位工作人員，請服務單位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得課務排代。
- 二、 全程參與活動者，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- 三、 承辦本計畫之有功人員於圓滿達成任務後，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辦理獎勵。

**壹拾壹、 本計畫陳報縣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<附件一>

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

教師本土意識宣講座談會

流程表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
13:00-13:30	報到	前進國小團隊
13:30-13:40	開幕式	教育處代表
13:40-15:10	臺灣本土意識培力&族群主流化思維	台南市新營區公誠國小/ 謝佳鳳 主任
15:10-16:00	臺灣本土意識培力	
16:00~16:30	綜合座談	教育處代表
16:30	賦歸	前進國小團隊

